“属于纳尔逊·曼德拉级别的人物”

——外国政要和媒体眼中的习近平

□ 本报特约记者 柯 岩

《李光耀论世界与中国》一书记述了李光耀对习近平主席的印象：“习近平性格内敛，他的脸上总是洋溢着令人愉悦的微笑。他更有钢铁般的意志”。

“非常友善、亲切、温暖而且大方”

1985年5月，时任河北省正定县委书记的习近平率石家庄玉米深加工考察团访问了艾奥瓦（又译“衣阿华”）州，与当地民众深入交往，并短暂借宿于普通居民家中。2012年2月，已担任国家副主席的习近平重访艾奥瓦，亲切会见了当年结识的部分老朋友并同他们座谈。习近平的两次访问给当地人民留下了非常美好而深刻的印象。州长布兰斯塔德接受香港《大公报》专访，回忆了27年前习近平首次访美的情况。他说：“他非常热情，非常开放，充满智慧，我们把他当作一个好朋友。”“过了几乎30年，习副主席对当年访问的情况仍然记忆犹新，这说明他是个念旧且非常重情谊的人，我们对他的到来感到很兴奋。”

习近平主席对俄罗斯进行访问时，与各界人士广泛接触，坦诚交流。俄中友协主席、俄科学院远东所所长、著名汉学家季塔连科院士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习近平是一个坦诚、务实、睿智而友善的中国领导人，人们都想接近他，都想和他交谈”。“我认为，习近平的精神和性格与我们同样喜欢表达形象生动、积极乐观、喜欢微笑的普京总统的性格相契。他们几乎同龄，普京比习近平大一岁，两人一定会找到共同兴趣。”俄共主席久加诺夫也评价说：“习近平待人亲切、自然、朴实，同时又非常尊重对方。”

2013年6月，哥斯达黎加《民族报》就习近平主席拉美三国之行发表文章，标题称“习近平是一名谨慎的‘中国梦’的缔造者”。文章认为，习近平的形象“亲切近人”，“讲话简短但有力”。

2013年6月10日，《环球时报》刊文《外媒评习近平：在对外关系上愿意展露自己个性》称，2012年访美时，习近平在美国开拖拉机、看NBA球赛、与老友叙旧，尽显“休闲式”外交魅力，被外媒形容为“展现出了一种充满人情味的个人风格”。2013年春访问俄罗斯和非洲三国时，习近平刚柔并济的一言一行，被外交专家评价为稳重、温暖、自信，展现出大国领袖风范。2013年对拉美三国的访问和“习奥会”，让“有定力、有张力、有亲和力”的“习式外交”再次展现。

2013年2月，日本公明党党首山口那津男在接受《日本新华侨报》采访时，谈到与习近平的四次见面，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他说：“习总书记给人以温文尔雅的印象，颇具长者之风。我特别注意到，他肯于耐心地听取对方的见解，不会一味地固执己见，在陈述自己的主张时思路清晰，有条不紊，而且能够从多方面考虑对方的感受。有的时候，他的脸上也会浮现出严厉的表情，但这是一个人感情的自然流露。事后，他也会很快地和缓下来。我认为习近平是一个值得信赖的政治家，是一个可以坦诚相对的政治家。还有，我发现习近平并没有因为地位的不断上升而变得自高自大起来，他从来不端架子，一贯沉着稳重，给我留下良好深刻的印象。”

在习近平主席2015年10月20日访问英国之际，英国广播公司（BBC）在报道中称：“习近平是中国人民的领导人，经常深入基层，体察民情。他用平实的话语告诫大学生，青年时期树立价值观非常重要，这就像穿衣服扣扣子一样，如果第一粒扣子扣错了，剩余的扣子都会扣错。所以，人生的扣子从一开始就要扣好。他曾在小餐馆排队买饭，不仅自己支付饭费，还跟民众一起用餐。他曾经不戴口罩深入棚户区视察，这让外界觉得普通人能够忍受的环境他也能忍受。总之，他不想让民众觉得自己遥不可及。”

荷兰首相吕特接受《人民日报》记者采访时回忆了他2013年11月访华时与习近平会面的情形，说：“我们建立了亲密的个人友谊。习近平主席是一个让人想同他打交道、同他合作的人。”2015年9月习近平主席访美前夕，曾任美国华盛顿州州长、联邦政府商务部长和美国驻华大使的骆家辉谈到他对习近平的印象时也说：“他非常友善、亲切、温暖而且大方。我太太和我与他聊得很开心。我常觉得他是一个很好相处的人。”

“意志坚定的领导人”

2013年3月习近平主席在对俄罗斯进行正式访问时，会见了俄罗斯的汉学家，与俄罗斯科学院远东所的伯尼·柳教授进行了亲切交谈。习仲勋同志率领中国代表团于1959年访问苏联时，伯尼教授是翻译。她在谈到自己对习近平主席的印象时说：“我马上就注意到了两位国务活动家的相似之处：同样的身材，只是儿子比父亲略高，同样和蔼可亲的面容；对交谈者的同样目光，这种目光只有文化素养很高、有巨大内在力量的人才有。”

韩国总统朴槿惠评价说，习近平主席“相当温和、圆融。他是对中国的发展具有非常强烈意志的一个人。我也读过介绍习近平主席的文章，觉得跟我对他的印象有很多都是吻合的。还有，我也在很年轻的时候，在父母被枪杀等天翻地覆的变化中，经历了非常痛苦和艰难的时期。我从介绍习主席的文章中读到，他也经历了父亲受到影响等各种政治变动，也受了不少苦。所以，我觉得我跟习主席之间，也应该有不少相通的地方”。

南非国民议会议长西苏鲁、总统府部长柯林斯·沙巴纳接受记者采访时回忆说：“习近平随和友善，是一位谦虚而又意志坚定的领导人。”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公共管理研究生院客座教授吴元华长期关注中国改革进程，对习近平治国理政有自己的看法和认识，他也得出了与此几乎完全一致的结论：“自2012年底以来，习近平的一举一动都被世界瞩目。他外表温文尔雅，却具备卓越领导人的魄力和坚定的政治决心，是一位能够把握国际局势，也是中国当今必需的高瞻远瞩的政治家。”

2015年1月27日日本《钻石周刊》网站刊文《解开崛起中国之“谜”的关键》指出：“习近平常聆听别人说话，很容易接受对方所说，但并不意味着他会受别人意见影响。他对说话者表现出信任与兴趣，并耐心倾听，并不急于发表自己的看法。”“习近平不轻易说出自己的意见，在认真听取并综合多人意见后适时做出决定和指示。在反腐败斗争中，习近平不顾各方重压，敢于对高层‘开刀’，在充分准备并掌握确凿证据后，做出最后决定，将腐败分子拉下马。”

李光耀在《李光耀观天下》一书中写道，他不但对习近平主席的大气印象深刻，而且“进一步想到他曾经受的磨难与考验，1969年到陕西插队，一步步往上奋斗，从未有过牢骚或怨言。我想，他应该属于纳尔逊·曼德拉级别的人物”。

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开拓发展新境界，就是要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放松，不为外部环境所扰；就是要扭住发展短板不放松，不为发展难题所惧；就是要扭住经济转型不放松，不为传统发展方式所困；就是要扭住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放松，不为经济下行压力所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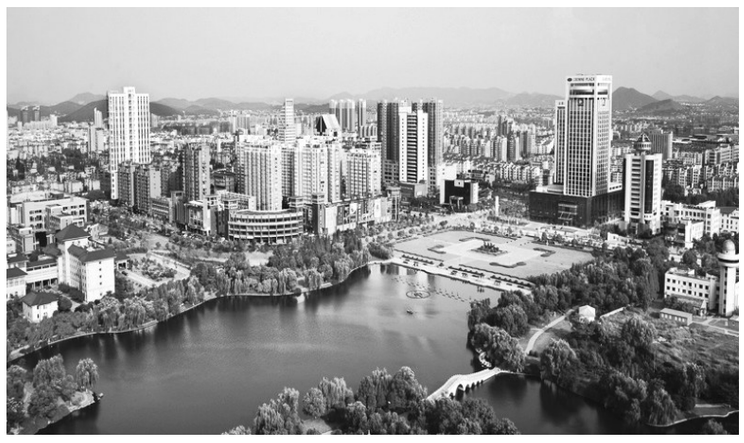
□ 韩保江

“十三五”时期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时期，注定了它的不平凡。它不仅目标宏伟、使命神圣、催人奋进，而且外部风险、内部困难、任务压力前所未有。讲它目标宏伟，不仅是简单的国内生产总值和居民纯收入到2020年比2010年要翻一番，而是它意味着人类历史上从来未有过的一个十三亿多人口的大国跨过中等收入陷阱步入现代化的门槛，而继续续写中国奇迹。讲它使命光荣，是讲收官必求决胜，在这五年内必须打赢这场旷世难有的全面建成小康决战。打赢这场决战，不仅为我们实现第二个百年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奠定更加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我们从容应对未来可能遇到的外部风险，提供强大的支撑力和保障力。讲催人奋进，是讲盼望多年的小康社会，再经过五年的奋斗即将成为现实。这种目标憧憬和感召将化成全国各族人民为之奋斗的凝聚力和正能量。

蓝图已经绘就，关键在于实施。老实地讲，与过去相比，“十三五”时期的外部环境可能会大不如前。尽管世界和平发展的大趋势没有变，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但中国快速崛起所带来的“树大招风效应”将继续扩大，中国发展面临的外部竞争和挑战将更加严峻。特别是，国内发展所面临的困难和压力也远非以前的五年规划时期可比，破解多年历史积累和“时空压缩”而形成的不协调、不平衡、不可持续的矛盾，啃下几十年都没啃下的“脱贫硬骨头”，其难度将前所未有。面对如此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我们该怎么办？我们只有背水一战，奋勇向前。不管国内外环境变化所带来的挑战与风险有多严峻，我们都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用发展和改革的办法来解决发展和改革带来的问题，通过发展壮大强大自己来应对来自国际国内的各种挑战和风险，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开拓发展新境界，就是要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放松，不为外部环境所扰。要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时期最根本的任务还是要推动经济发展，不断增加政府的财政收入、企业利润和居民收入。因为无论要增强国家综合实力、国防实力和国际影响力，还是要增加公共产品供给，健全社会保障和改善民生，尤其是要让7000多万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人口如期脱贫，没有经济发展和经济总量的持续做大是不行的。由于世界上一些国家对中国的快速崛起存有疑虑，“十三五”时期中国将遇到更多外部干扰和空间挤压。一方面，我国与发达国家之间追赶与反追赶的垂直竞争将更加激烈。无论是西方发达国家普遍推行的再工业化，还是美国力推的TPP和TTIP，特别是美国亚太再平衡战略的加紧实施，都将会对我国发展产生干扰。另一方面，我国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发展竞赛而诱致的水平竞争将更加激烈。由于全球市场和全球资源的稀缺性，许多发展中国家必然会加入与我国争资源、争市场、争投资、争技术的行列，由于许多发展中国家劳动力成本更低，招商引资政策更优惠，不仅会吸引走一些在华跨国企业，而且会挤占一些外贸份额。因此，我们要有“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船”的战略定力，紧紧扭住发展这个第一要务不放松，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扎扎实实把自己的事办好。

开拓发展新境界，就是要扭住发展短板不放松，不为发展难题所惧。“十三五”规划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规划，必须紧紧扭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存在的短板，在补齐短板上多用力。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的各项事业都取得了长足进步，但发展过程出现的各种短板，仍然制约着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更制约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进程。我们必须承认，诸如“三农”不稳、消费不足、服务业落后、创新力不强、环境保护不力、贫困人口量大等短板的成因复杂且多年没有解决好，要补齐这些短板难度不可小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关键的是要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补上“三农”这个短板。在过去几个五年规划里，为了稳定“三农”，增加农民收入，从取消三提五统和农业税，到提高粮食收购价格，再到增加种粮、购买农机、使用良种等各种补贴，用了几乎能用的所有政策，但农村居民收入偏低的问题仍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尽管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比从过去的3:1降到2014年的2.92:1，但农村居民纯收入也只及城市居民可支配收入的34%左右。更何况传统的促进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的政策空间已经十分狭小。不仅国内粮价和畜产品价格均高出国际市场价格，而且对农业的补贴也比较高。特别是由于大量使用化肥、农药、塑料薄膜等，农村、农业污染严重已经威胁到粮食安全。可以说依靠传统农业发展方式来增加农民收入，稳定“三农”近乎不可能。再加上7000多万贫困人口几乎居住在农村，依托“三农”自身更是很难实现如期脱贫。其他几个短板要补齐同样会面临很多困难。面对诸多难题和困难，怎么办？面对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倒计时，我们必须有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树立“狭路相逢勇者胜”的信心，敢于直面短板，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理念武装头脑，谋求新思路，运用新方法来破解长期难解的老问题。



开拓发展新境界，就是要抓住经济转型不放松，不为传统发展方式所困。“十三五”时期作为新旧发展方式转换时期，新旧发展方式的拉锯战也将异常激烈。由于对传统发展方式的路径依赖，许多干部还习惯于以追逐GDP、大搞招商引资、扩大投资等扩张型方式来推动工作。面对新的经济形势和发展要求，不会干、不能干的本领恐慌问题日益突出。特别是在如何推动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上办法不多。有的还是用老办法来解决新问题。这就使得不仅新问题没有解决，老问题、老毛病又变得更加严重。因此，“十三五”时期，必须集中精力抓结构转型，不失时机地利用好第三次工业革命和工业4.0时代带来的新机遇，努力实施好“互联网+”行动计划和《中国制造2025》，促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产业发展壮大。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推动制造业由生产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彻底走出传统发展方式的窠臼。

开拓发展新境界，就是要抓住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放松，不为经济下行压力所动。当前，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和去过剩产能压力交织，稳增长的任务艰巨。今年第三季度，中国经济实现6.9%的增长。特别是各级政府的财政收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较去年同期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部分传统工业企业出现较为严重的亏损，有些地区企业倒闭数量增多。面对经济下行带来的政府财政收支矛盾和企业经营困难，该怎么办？是沿用老办法通过投资扩张和大搞房地产来消化过剩产能，使政府和企业渡过难关，还是始终把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挺在前头，宁可牺牲一点速度，也要花力气把发展方式彻底转变过来。回答肯定是后者，这才是新的发展境界。

学习贯彻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

专家视点

纪律的生命在于执行

制度的生命在于执行，纪律的生命更在于执行。要贯彻执行好《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既需要认真学习条例，准确理解条例的精神实质，更需要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为提高纪律的执行力提供坚实保障。

□ 任建明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修订工作已经完成，接下来更重要也更加长期的任务是新条例的执行。制度的生命在于执行。执行力是决定新条例生命力的关键。

执行的前提是准确理解

纪律执行的前提是准确理解。就一般制度而言，可以划分为制度的制定和制度的执行两个层面。在法律上，是立法和司法；在纪律上，是定纪和执纪。事实上，要准确理解新条例及其原则，也应当且必须包括这两个层面，否则，就会导致偏颇。下面举例说明。

关于纪严于法。在制定层面，是指要把法律不规管的很多轻微的不适当行为纳入党纪条例中予以规管和惩戒。需要指出的是，纪严于法并不是指纪律惩戒结果的相对严厉程度。最严厉的党纪处分只是开除党籍，在大部分人看来，显然不如法律的有期徒刑严厉，更不用说法律上的终身监禁、死缓和死刑了。在执行层面，是要确保这些规定不折不扣地得到执行，否则就会重复过往的教训。这次倡导纪严于法应当是更加严厉，并不意味着过去就是纪宽于法。过去也是纪严于法，但从执行的结果来看，存在较为严重的以纪代法、纪宽于法的现象。其意思是说，由于一个人是党员领导干部或党员，结果就逃避了法律责任，甚至也逃避了党纪的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党员身份就变成了一个人的保护伞。纪严于法，最要紧的是从执行的结果上真正做到纪严于法，即因为是党员或党员领导干部，就要求更严，受到的惩戒更多。

关于纪在法前。其意思是既要在制定层面更要在执行层面，把纪律作为第一道闸门。只有真正做到了这一点，特别是在执行环节做到了这一点，才能使王岐山同志多次强调的“四种形态”在未来能够变成现实。时下，关于“四种形态”的理解存在很多误读，最严重的莫过于认为这是释放一个将要对腐败问题进行从宽处理的信号，或者是以纪代法。这显然是极大的谬误，因为一旦如此，就将背离全面依法治国和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在“四种形态”理想未实现前，特别是在当下腐败从严重转向轻微的过渡期，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数量还不会少。即使将来反腐败取得了决定性胜利，纪律再严，再挺在前面，仅靠纪律一道闸门也还是不行的。

关键是要提高制度执行力

制度执行力不足是一个老问题，新条例的贯彻执行也还面临许多新问题。这里主要讨论以下三个方面。

资源约束的问题。新条例虽然删减了与法律重复的不少条款，但是对于这部分违法犯罪的问题，纪委还不能完全不管；同时，按照纪严于法的原则，又增加了很多新的条款，这将显著增加执纪的数量。如何管得过来？如何提高惩戒的概率？这将是一个很大的挑战，或许需要更多的资源投入。

执行层面纪法衔接的问题。按照党的领导和党管干部等原则，传统执行流程是执纪优先，发现涉嫌违法问题再移交。在全面依法治国大背景和纪法分开的原则下，未来的流程或许会有调整。但是，不论流程怎么变化，如何保证该移交的都移交？如何保证移交后能够严格依法惩处？或者在司法机关自主立案查办涉及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员的违法案件的情况下，如何保证在法律惩处之后追加应有的纪律处分？程序保证是什么？有没有必要的救济措施或方式？这些在新条例的修订环节都未涉及。在现行的纪律和法律执行部门分设的情况下，这些问题还会继续存在。

纪律和法律面前没有例外的问题。能不能做到纪律和法律面前没有例外，一直是我们面临的老大难问题。这也是过往惩处震慑效应差的主要原因。十八大后之所以能够取得显著的变化，也主要是因为在各种各样的限制上取得了突破，做到了反腐败“无禁区、全覆盖、不设限、零容忍”，在党纪和国法面前没有例外。新条例在执行环节，能否消除禁区、解决不能全覆盖的问题，应该是最大的挑战。

如何有效解决这些问题，将决定着新条例的执行力和生命力。必须着力改变执行环节主要依靠人的状况，而代之以主要依靠制度。为此，就要继续深入推进反腐败体制机制改革，早日使我国的反腐败机构同时具备独立、权威、廉洁、专业等四大特征，不断提高党纪的执行力。